

招标文件复核论证意见表

项目名称：北京安贞医院医疗废物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审核的内容	医疗废物清运服务采购
对招标文件的 论证意见	评审专家对“北京安贞医院医疗废物清运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进行了审核工作。经审核，评审专家一致认为： 1. 修改后技术参数不存在排他性、指向性技术参数和指标，也没有设置不合理性和歧视性准入条款，不存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情形； 2. 现有评审办法的评审因素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且不存在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情形； 3. 综上所述，该项目招标文件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专家签字：	刘红梅 刘明 张宁 仲华 高岩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文件复核论证专家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备注
1	刘红梅	北大首钢医院	13717799697	刘红梅	技术
2	张宇	北京天坛医院	13801372865	张宇	技术
3	王中平	首都103研究所	13522487774	王中平	技术
4	刘红梅	北京首钢医院	13811685556	刘红梅	技术
5	刘红梅	北京中冶律所	15608241888	刘红梅	法律